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新厂区收货区安防门控和二三楼风淋止逆封闭项目

询价公告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询价邀请书

第二章：报价人须知

第三章：询价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一章：询价邀请书**

**1. 项目概况与询价范围**

为了食品公司新厂房能顺利投运，将在新厂房场区内实施“新厂区收货区安防门控和二三楼风淋止逆封闭”项目，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规格（米） | | 数量 | 备注 |
| 高 | 宽 |
| 1 | 收货区域安防门控304不锈钢 | 3.1 | 2.26 | 1 | 带电机含门禁控制包括碰撞切割 |
| 2 | 收货区域安防门控304不锈钢 | 2.1 | 1.19 | 1 | 带电机含门禁控制包括碰撞切割 |
| 3 | 收货区域安防门控304不锈钢 | 2.1 | 1.31 | 1 | 带电机含门禁控制包括碰撞切割 |
| 4 | 感应门304不锈钢及玻璃 | 2 | 0.8 | 1 | 含门禁控电机松下NCXH390425 |
| 5 | 感应门304不锈钢及玻璃 | 2 | 1.15 | 1 | 含门禁控电机松下NCXH390425 |
| 6 | 二三楼风淋上方岩棉板封顶 | 约5平方 |  | 1 | 按实际平方计算 |
| 7 | 三楼风淋洗消区不锈钢及亚克力板 | 约5.6平方 |  | 1 | 按实际平方计算 |
| 8 | 通道外软性塑胶档帘隔 | 约2平方 |  | 1 | 按实际平方计算 |

**2. 报价单位资格要求**

2.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2 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须能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3. 询价文件的获取**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网站下载

询价文件下载

**4. 报价文件的递交**

4.1当面递交或以特快专递方式提交密封报价，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报价文件，询价人不予受理。

4.2投递地址：杭州萧山国际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后勤保障部 邮编：311207

4.3截止日期：2021年4月9日下午2时00分 （北京时间）

**5. 联系方式**

技术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571-86662784

询价监督人：沈先生 联系电话：0571-86662489

# 第二章：报价人须知

**报价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 | --- |
| 1 | 项目名称 |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新厂区收货区安防门控和二三楼风淋止逆封闭项目 |
| 2 | 项目地点 |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汉莎食品公司新厂区内 |
| 3 | 资金来源 | 自筹 |
| 4 | 询价内容 | 见询价公告 |
| 5 | 询价方式 | 公开询价 |
| 6 | 最高限价 | 49000元（固定总价） |
| 7 | 资格审查 | 采用资格后审 |
| 8 |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详见询价公告“报价单位资格要求” |
| 9 | 工期 | 接到甲方通知后 20 个日历天内。 |
| 10 | 质量要求 | 符合国家现行 合格 标准 |
| 11 | 质保期 | 1年质保 |
| 12 | 付款方式 | 各项目竣工后，经甲方终验合格后10天内，甲方凭乙方出具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 |
| 13 |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2021年4月6日16：30前，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技术联系人，投标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前提出对询价文件的疑问，否则询价人有权拒绝接收和拒绝回答未在截止时间前提出的疑问。 |
| 14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1年4月9日下午2时00分 |
| 15 | 投标人确认收到询价文件澄清的时间 | 询价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询价文件进行修改，对询价文件的修改将以补充公告的形式发布，所有获得询价文件的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询价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
| 16 | 投标人确认收到询价文件修改的时间 | 询价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询价文件进行修改，对询价文件的修改将以补充公告的形式发布，所有获得询价文件的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询价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
| 17 | 投标有效期 |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18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19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投标文件封面（或扉页）、投标函以及各类报价表**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20 | 投标文件份数 | 一份原件，三份复印件 |
| 21 | 装订要求 | 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不分册装订  每册采用 胶装 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
| 22 | 封套上写明 | 询价人的地址：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  询价人名称：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杭州萧山国际机场航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新厂区收货区安防门控和二三楼风淋止逆封闭项目  在2021年4月9日下午2时00分（即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启 |
| 23 | 投递方式 | 投标文件在封口处加盖公章，并派专人于2021年4月9日下午2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送至杭州萧山国际机场 ，逾期无效。若采用投递方式的，请于2021年4月9日下午2时00分（北京时间）前投递至杭州萧山国际机场航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陈工收。 |
| 24 |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是 |
| 25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投标截止后五个工作日内  开标地点：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 |
| 26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3人及以上单数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委员会成员由询价人自行组建。 |

**1. 总则**

**1.1 询价范围**：本项目为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新厂区收货区安防门控和二三楼风淋止逆封闭项目，位于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主要内容：为了食品公司新厂房能顺利投运，需建造收货区安防门控和二三楼风淋止逆封闭等项目。

**1.2 本项目工期要求：**20日历天。

**1.3 本项目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现行 合格 标准。

**2. 报价要求**

2.1报价文件至少应包括报价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报价人有效的营业执照。

2.2报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2.1报价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报价人单位章。

**3. 询价日程安排**

发放中标通知书：询价结束后五日内。

**4.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第三章：询价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内容**

本项目为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新厂区收货区安防门控和二三楼风淋止逆封闭项目，位于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主要内容：在汉莎食品公司新厂区内建设收货区安防门控和二三楼风淋止逆封闭等项目。

**二、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规格（米） | | 数量 | 备注 |
| 高 | 宽 |
| 1 | 收货区域安防门控304不锈钢 | 3.1 | 2.26 | 1 | 带电机含门禁控制包括碰撞切割 |
| 2 | 收货区域安防门控304不锈钢 | 2.1 | 1.19 | 1 | 带电机含门禁控制包括碰撞切割 |
| 3 | 收货区域安防门控304不锈钢 | 2.1 | 1.31 | 1 | 带电机含门禁控制包括碰撞切割 |
| 4 | 感应门304不锈钢及玻璃 | 2 | 0.8 | 1 | 含门禁控电机松下NCXH390425 |
| 5 | 感应门304不锈钢及玻璃 | 2 | 1.15 | 1 | 含门禁控电机松下NCXH390425 |
| 6 | 二三楼风淋上方岩棉板封顶 | 约5平方 |  | 1 | 按实际平方计算 |
| 7 | 三楼风淋洗消区不锈钢及亚克力板 | 约5.6平方 |  | 1 | 按实际平方计算 |
| 8 | 通道外软性塑胶档帘隔 | 约2平方 |  | 1 | 按实际平方计算 |

**\*备注：询价人提供的项目清单及数量仅供参考，具体实际以现场踏勘为准。**

**三、技术要求**

收货区域 ：

1. 安装2.8米高\*2.1米宽、2米高\*1.03米宽、2米高\*1.15米宽卷门各一套；
2. 安装2米高\*0.8米宽、2米高\*1.15米宽移门各一套。各门扇均需门禁控制。
3. 门扇材料须为实测0.7mm以上的SUS304不锈钢；电机须采用松下移门电机，型号：NCXH39042S；移门须刷卡开启，延时5秒内自动关闭的功能，卷门须刷卡开启，按钮关闭；现场不锈钢防撞栏修整。

风淋区域 ：

1. 二楼风淋上方岩棉板装饰封板；

2. 三楼风淋洗消区设Z型不锈钢方管结合亚克力板隔断约5.6㎡，风淋上方岩棉板装饰封闭，通道处挡帘隔离，岩棉板总面积约5㎡。  封隔采用厚度50mm的浅色岩棉板； 隔断材料采用38mm\*38mm的SUS304不锈钢方管，壁厚不低于1mm,隔板采用5mm厚的高透明亚克力板；

3. 施工工艺：底部一米用不低于1mm厚度不锈钢板材两侧面向覆盖，上部1.1米用不锈钢方管做成十字状，空格用亚克力板填充；

4. 通道处软性塑胶挡帘隔离；

5. 隔断2.1米高度与风淋室持平，上面与天花之间80cm用亚克力板做封闭；

6. 风淋室上方用岩棉板封闭。

承包商负责各项目施工主辅材料的供应、安装、调试、验收。

7、做好施工现场建筑物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和周围环境对安全文明施工的规定和要求。

8、各项目所涉的材料须符合国家相关要求，以满足客户的要求。

**四、报价要求**

1、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结算。承包商应根据所提供的项目清单编制单价、合价和总价。

2、报价应是本询价文件所确定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其应包括施工设备、劳务、管理、材料、安装、维护、利润、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

**五、运输和包装要求**

1、承包商负责将全部货物运送到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指定地点，并承担一切费用及风险。

2、运输方式承包商自定，但必须确保运输方式适合货物特性及质量要求。

3、包装：符合产品性质及质量要求的原厂包装，完好无破损、无刮痕。

**六、验收**

验收标准：现场验收。

**七、售后服务**

保质期一年内，产品若出现在保修范围内的问题，承包商应予更换

**第四章：报价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编码**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描述** | **计量单位** | **数量** | **金 额(元)** | | |
| **综合单价** | **合价** | **其中: 暂估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新厂区收货区安防门控和二三楼风淋止逆封闭项目

合同

甲方：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住所地：杭州萧山国际机场

乙方：

住所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双方就下列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署相关合同。

**第一条 项目、数量、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规格（米） | | 数量 | 备注 |
| 高 | 宽 |
| 1 | 收货区域安防门控304不锈钢 | 3.1 | 2.26 | 1 | 带电机含门禁控制包括碰撞切割 |
| 2 | 收货区域安防门控304不锈钢 | 2.1 | 1.19 | 1 | 带电机含门禁控制包括碰撞切割 |
| 3 | 收货区域安防门控304不锈钢 | 2.1 | 1.31 | 1 | 带电机含门禁控制包括碰撞切割 |
| 4 | 感应门304不锈钢及玻璃 | 2 | 0.8 | 1 | 含门禁控电机松下NCXH390425 |
| 5 | 感应门304不锈钢及玻璃 | 2 | 1.15 | 1 | 含门禁控电机松下NCXH390425 |
| 6 | 二三楼风淋上方岩棉板封顶 | 约5平方 |  | 1 | 按实际平方计算 |
| 7 | 三楼风淋洗消区不锈钢及亚克力板 | 约5.6平方 |  | 1 | 按实际平方计算 |
| 8 | 通道外软性塑胶档帘隔 | 约2平方 |  | 1 | 按实际平方计算 |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结算。合同金额为（大写）： 人民币 ，（小写）¥ 。增值税税率为 %，不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 ，税额为人民币 。**

**在合同有效期限内，若因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而引起的增值税税率变化的，应按照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合同总金额变更为原合同不含增值税货物或劳务价格与调整后税率计算税额的合计金额。**

**第二条 工期**

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 技术要求**

1.技术标准：符合土建施工要求。

1. 质量要求：达到正常使用要求。

**第四条 支付方式**

1.结算方式：全部项目竣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于收到发票后15日内完成付款。

2.质保金：无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交付项目的，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1 %（每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工程总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日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 甲方无故逾期不支付工程款项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按合同总价的 1 %（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违反其在本合同项下其他义务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须向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本合同约定的因乙方违约而应向甲方赔偿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本合同项下事宜进行招标以及重新进行招标的费用、重新招标的中标价格与本合同价格的差价损失，以及因采购迟延而导致的经营损失等。并且，甲方为主张和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官方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日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本合同自动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赔偿或违约责任。

**第七条 争议解决**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管辖审理。

**第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执行；未达成补充协议的，遵照《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署页）

甲方：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汉 乙方：

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2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廉洁自律承诺书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贵公司项目招标（询价）要求，参加项目投标（报价）。在投标过程中及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贵司招标文件要求，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和保证：

一、不以任何形式，无论是主动或是被动的，向贵公司有关人员或贵公司聘请的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设计、监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审计、评标专家、顾问等中介机构、第三方人员赠送无论有价或无价的礼金、礼物、酬金、或其它代币券、回扣、中介费、咨询费、好处费等利益、收益或条件；或就上述内容作出任何暗示、许诺、允诺；

二、不以任何名义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报销应由贵公司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提供宴请、旅游、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或便利条件；

六、严格遵守国家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等法律规定，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杜绝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七、若发现贵公司有关人员或项目第三方人员有故意设置障碍或推诿刁难我方人员参与正常投标项目建设活动以索要好处等行为，我单位将及时向贵公司纪检监察部门举报，举报电话：0571－86661113。

八、如违反上述廉洁自律承诺，贵公司有权：

1. 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实施资格；
2. 扣除我方向贵公司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10%作为违反廉洁自律承诺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贵公司损失的，我单位仍将承担实际损失赔偿责任。
3. 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贵公司进行项目建设或其它经营活动；
4. 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承诺人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

或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附件3

保密承诺书

鉴于我方愿成为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食品公司”）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候选人，为食品公司提供项目的外包服务。在上述业务来往过程中，食品公司可能向我方提供经营、业务、服务等有关的文件、资料、软件等信息，为维护食品公司的利益，我方就保密事宜做出如下承诺：

1.商业秘密

1.1商业秘密是指食品公司（包括食品公司关联公司）一切专有、不对外公开的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经营信息（发展规划、运营状况、客户资源、货源情报、投融资计划、开发计划、标书等）；

（2）管理信息（管理方法、管理制度、员工管理、合同管理、纠纷管理等）；

（3）产品及技术信息（设计及图纸、样品及服务、技术方案、质量标准、技术标准、计算机程序等）；

（4）财务信息（财务收支、固定资产、流动资金、成本核算等）；

（5）我方单独或食品公司（包括食品公司关联公司）和我方共同为食品公司开发、设计、生产的产品、资料及相关信息；

（6）其他食品公司未对外公开的有关营运、计划、航班数据、标准、开发、生产、经营、质量管理控制和租赁的资料和数据等信息以及对供应商的管理文件。

1.2、食品公司向我方披露商业秘密可以通过数据、文字及记载这些内容的文件、光盘、软件、图书等有形媒介体现，也可通过口头、录音等视听形式体现，或者是通过参观食品公司（包括食品公司关联公司）开发的设备、运营程序而眼见的。我方一旦接触商业秘密，应立即采取保密措施。除非食品公司书面同意解禁该秘密，食品公司商业秘密的保密期限为永久。

1.3、对于上述提及的商业秘密，不能仅因为公开发表的文章或资讯中包含其内容，就认为是可对外公开的特殊情况。

1.4、以下资料不属于本承诺所指的商业秘密：

（1）我方从食品公司拟获悉之前已持有的我方无需承担保密义务的食品公司有关资料(但通过其它违约或侵权行为而获得的资料除外)；

（2）已经公开或已成为常识性的资料，且该等公开并非因违反本承诺所致。

2、我方承诺将严格保密，维护食品公司（包括食品公司关联公司）的利益。在未获得食品公司同意前，我方不得复印或以其他形式复制任何商业秘密，或者从任何由食品公司设计的装置上窃取任何商业秘密。我方不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透露、不在任何场所使用商业秘密。我方承诺只有在在履行食品公司合约时才有权使用该等商业秘密，并只向为履行食品公司合约需要了解的员工披露相关商业秘密，并促使员工自接触食品公司（包括食品公司关联公司）的商业秘密之日起，即能清楚地了解并自觉遵守其应尽的保密责任。若我方员工因任何原因未能履行本承诺所述的保密责任，则视为违反了本承诺。

3、当合同履行完毕、合同终止或经食品公司要求，我方应立即返还或根据食品公司书面要求销毁所有含有商业秘密或我方在接触商业秘密后而产生的资料，以及由我方持有的任何复制品。

4、无论在双方签订任何商务合同之前、存续期间及以后，我方均当遵守法律和本承诺约定，严格保守食品公司的商业秘密。未经食品公司同意，不得采用包括但不限于的以下方式泄露、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他任何方式，或以任何理由、任何目的非法侵犯食品公司的商业秘密：

（1）披露、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以不正当手段获取的商业秘密；

（2）为食品公司以外的第三人窃取、刺探、收买、非法提供商业秘密。

（3）在电子公告系统、聊天系统、电子邮箱、论坛等计算机网络系统上传递、转发、抄送、发布、谈论和传播商业秘密；

（4）在私人交往和通信中，向亲属、朋友以及与工作无关人员泄露商业秘密，或在公共场所谈论商业秘密；

（5）擅自将属于商业秘密的文件、资料和其他物品携带、传递、寄运出食品公司办公场所或国（境）外。

（6）未经食品公司同意就以任何方式私自保存、截留含有食品公司商业秘密的任何形式资料、文件和物品的复印件、复制品、副本。

（7）将含有食品公司商业秘密的产品、技术或其他资料、信息向第三人销售、使用或以任何方式提供。

5、我方依法根据司法机关、侦查机关、或政府机构的合法指令而透露有关资料不属于违反保密义务。此情况之下，我方必须在透露之前通知食品公司，使食品公司有机会采取合法措施进行答辩与解释；并且我方应只得透露法律上要求透露的部分机密资料。

6、我方发生上述违约行为时，食品公司（包括食品公司关联公司）有权要求我方立即停止侵权和进一步的对外泄露或滥用，并要求我方采取其他合理的补救措施，并有权终止甲乙双方正在执行的其他合同，而食品公司（包括食品公司关联公司）无需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我方已理解和承认，任何违反本承诺的对外泄露或擅自使用商业秘密，将对食品公司（包括食品公司关联公司）系统造成很难估计的、无法弥补的损害。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1）因我方侵权行为造成的食品公司利益减少，该等利益包括直接利益损失与间接利益损失；（2）因我方侵权行为导致食品公司调查、维权等所花费的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交通费、公证费、鉴定费、通讯费、律师费等）。

8、违约责任

8.1因我方违反保密义务的行为造成食品公司的一切损失，我方应当全部予以赔偿。

8.2如我方违反本承诺书下保密义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除赔偿损失外，还应依据合同向食品公司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9、本承诺书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因履行本承诺书发生争议，则双方均有权向食品公司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传真：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